



電子資訊資源共享聯盟概述

張稜雪

特
稿

一、前言

隨著資訊、電腦科技的發展，個人電腦與網際網路的普及，促使學術交流邁向一個新的里程。各類電子資訊出版快速又量多，其中尤以科學、技術和醫學資訊為最，而讀者的資訊尋求行為也因而改變，不只是要求圖書館能擁有豐富的館藏，更進而希望能搭上網路的便車，在自己的電腦前就可以取得所需資訊，因此電子資源的引進是勢在必行。然而圖書館要如何在預算緊縮的情形下另闢財源，或者結合多館的力量去向資訊供應商爭取更多的優惠，以增加各館電子資源的深度與廣度，可說是相當重要的課題，而這也是為什麼會有資源共享聯盟興起的原因。

二、現況分析

- (一) 目前學術圖書館大都面臨教育與研究預算被刪減，但是讀者卻要求圖書館能增加電子資訊服務，而在電子資訊未趨完善前，圖書館被迫要在預算刪減的情況下，還要同時維持紙本與電子資源。
- (二) 雖然沒有證據顯示合理使用(fair use)會造成資訊供應商的損失，但是資訊供應商卻傾向藉助電腦科技對合理使用設限。
- (三) 紙本式出版品提供圖書館某種程度的永久使用保證，因為圖書館只要好好保存，則紙本的保存使用年限是較其它資訊載體長的。但是它的傳遞就不如電子資訊快速便利，所以電子資訊如果管理不當很容易被過度傳遞。
- (四) 傳統學術圖書館學術溝通者的角色受到挑戰，這些挑戰包括：學術期刊出版越來越多(特別是科學、技術和醫學類為甚)，導致其中有許多重複性出版，其主因是學術單位以發表文章的多寡來認證學術地位，出版者為迎合著者的需求因而大量出版，另一方面圖書館在預算緊縮下無法購買所有的出版品，出版者就藉由提高單價來爭取利潤，這之間的衝突端賴論文著者藉助新科技改善學術交流環境，或許能對此狀況有所改善，我們期待未來可以找到解決之道。
- (五) 電子資訊的定價模式，在經過一段時間的試驗後，出版商傾向於以紙本定價，加上電子版的費用，再加上每年固定漲幅為收費模式，但是值得注意的是，此一計價模式是出版商單方面所訂定，並未受到圖書館方面的認同，且在學術圖書館之預算每下愈況時，圖書館恐怕仍無力負擔，因此如何向出版商爭取更有利的計價方式，是當前圖書館應積極努力的方向。
- (六) 圖書館和資訊供應商都有豐富的經驗與資料，可做為訂出合理的單一資訊價格的依據，供應商可據以反應到投資上，或針對電子資訊訂出合理的收費政策，而學術圖書館也不應購買那些無法被證明是讀者需要的資訊。圖書館或許可以考慮只訂購讀者所需的單篇文章，以取代傳統訂購期刊的方式。

三、未來需求之展望

- (一) 學術圖書館應與資訊提供者合作，利用資訊科技來提昇電子資訊的品質，以便電子資訊能達到比紙本更普遍化、快速且便利的境界。
- (二) 紙本環境的合理使用概念，可推廣並應用於電子資訊環境中。
- (三) 由圖書館或指定的代理者來永久保存電子資訊檔案，並提供連線使用，就目前環境而言有其困難性，但是圖書館也無法依賴外來單位為其文獻檔案的唯一提供者，所以圖書館在購買電子資訊資源時，應設法爭取永久使用權的保證，而不是只有發行和短暫使用的保證而已。



- (四) 學者、學術機構、出版者和圖書館應該共同合作，尋求一個合理而使用者又可以負擔的資訊取得費用。如學術單位可以修改學術認證與獎勵方法來杜絕不必要的出版，出版者對於期刊訂戶應該收取合理的價格，圖書館也只訂購對於該機構教學與研究必需的期刊，學術論文的著者則需多去了解著作權，以及如何主張自己的權利，並研擬保障學術創作與傳播的合理使用權，由大家共同來承擔新工具與科技對學術與研究結果出版的潛在風險。
- (五) 未來電子資訊單次使用的價格(unit cost)應該要降低，這是假設提供電子資訊可能會降低成本，所以資訊的供應商必須將它回饋給消費者(即文獻使用者)才合理。學術圖書館所籌組的聯盟和資訊供應商應合作致力於降低電子資訊的成本，讓電子資訊的計價與電子資源提供所需成本，以及學術圖書館的任務與預算能吻合，這樣才能使大家都互蒙其惠。
- (六) 有效統計資料的持續收集與分析是評鑑成功的重要因素，圖書館和資訊供應商可以合作找出電子資訊使用的有效統計資料，這樣一來資訊供應商可以計算出投資成本，而圖書館也可以更精確的知道讀者需求及預算該如何編列。

四、電子資訊環境整合的實行

(一) 合約談判

圖書館可以組聯盟的方式向資訊供應商爭取更多的折扣，而資訊供應商不應只讓個別館簽約享受特別優惠而不和聯盟簽約，聯盟所享有的期限和條件應由雙方協商後明列於合約中，未經協商前資訊供應商不可以片面的更改合約、加價或更改資訊內容等，聯盟和聯盟之間也可透過合作的方式分攤費用、使用年限和其它優惠條件。

(二) 價格

目前圖書館無法籌到新的預算用以投資電子資訊資源(含電子期刊)，而在資訊提供者無法提供一種完善的電子資訊時，也不宜向圖書館索取太高的額外金額，以下幾點也是值得注意的地方：

1. 對於傳遞失敗的電子文獻，資訊供應商不應該要求聯盟或其會員館付費。
2. 對於仍處實驗階段的產品，不應要求圖書館付出高額的代價。
3. 資訊供應商不應將其對電子資訊開發與研究的費用轉嫁給圖書館，這些費用應該由其投資人分期攤還。如果將價格訂在合理的範圍，則可以鼓勵讀者試驗與廣泛使用，這一策略將有助於資訊供應者長期的收益，相信應該可以逐步將其研發成本回收。
4. 圖書館可以只訂電子版的資訊，而不必受限於一定要先訂紙本才能使用電子版的資訊，且電子版的價格應該比紙本低才合理。

聯盟是由各種類型圖書館所組成，所以各自有不同的需求、財務結構和管理模式，在此實驗階段要符合各圖書館的需求，資訊供應商則需提供多樣性和彈性化的經濟模式才能滿足。電子版與紙本合併計價的模式不應成為購買電子資訊的唯一模式，例如電子期刊的使用權(llicenses)暨購買合約，不能一味地要求圖書館必須以訂購一定年限或合約期間不能刪訂紙本期刊為前提。

(三) 連線、存檔和使用權限

電子檔案(如期刊文獻的電子版)應該較其紙本資料更早出版，如果電子版較其紙本晚發行，則電子版的優勢將大打折扣。對於圖書館所購買的內容(content)，資訊供應者應保證能提供永久的使用權，當聯盟或圖書館更換供應商、代理商或購買對象時，此永久使用權必須一併移轉，或者將電子資訊從供應商的網站移到圖書館所在地架設，亦即：

1. 聯盟和會員圖書館對其所購買和租用的電子資訊享有合理的存檔使用權。
2. 資訊供應商必需保證電子資訊可以永久有效使用，至少在資訊供應商無法提供連線



使用時，要能提供備份資料供聯盟繼續保存利用。

資訊供應商應允許聯盟及其會員圖書館將電子資訊系統架設在他們所選的地方，授權的資訊內容應該可適用於一般的電腦平台和網路環境，資訊商所使用的系統和資料格式也應能符合圖書館標準，如Z39.50、MARC格式等，並適用於現成的軟硬體。聯盟和圖書館對連線與存檔的資料格式應該享有選擇權，而電子資訊(書目資料、摘要和全文)應包含各種格式，如PDF、HTML和SGML等供圖書館選擇，其中圖片資料的解析度也要達到普遍可以接受的範圍，如600dpi。另資訊供應商所提供的使用權限應可容許圖書館或聯盟將其整合到自己的資訊服務系統中。

(四) 內容、資料管理和應用

圖書館提供加值的電子資訊給讀者時，資訊供應商不應有不當的限制或要求加價，例如下載、儲存和列印或者因教學目的使用等都不應受到限制或加價，碰到下列情況也不應受到限制：

1. 對於授權讀者從事非商業性的教學與科學研究時應享有合理使用權，且可以無限制的下載、儲存和列印，並且能受到著作權保障；對於學術圖書館間，因教學、學習和研究等需要時可以對電子資訊加以重製(包括影印和電子檔格式)並從事館際互借，另圖書館也應避免下列情況發生：

- (1) 圖書館應該要採取適當的措施以防止讀者不當使用或濫用，但是對於個別讀者的不當使用或濫用行為不應要求聯盟或圖書館負責；而聯盟或圖書館在接到供應商反應後應該協助制止該讀者的違規行為。
 - (2) 對於進館(walk-in)使用資訊的讀者，不論是否為授權讀者都不應該受限。
2. 與出版者簽約時，應要求其能提供各圖書館的讀者使用統計分析，並收集管理相關資訊，例如各館對每一產品的使用統計，電子期刊的每一種、每一篇文獻被使用次數的統計分析等，供圖書館做為館藏發展的參考
3. 資訊供應商對個別讀者使用情形的收集與提供，可作為聯盟與圖書館的決策參考，這些資料將有助於供應商與圖書館了解如何整合電子資訊環境，但是對於個別讀者的研究應該確保其隱私權不被侵犯。
4. 當資訊供應商提供全文資料檔(如電子期刊)時，應能順便提供每一資料的MARC書目資料給圖書館。

五、認證

資訊供應商應該提供彈性化的使用者認證方法，以方便連線使用電子資訊，例如鎖IP(IP addressing)或採帳號密碼(PIN)來控管，讓各圖書館可自行決定要採用的模式。

六、結語

如何藉助電腦科技和網路技術來改善學術環境與溝通管道，是現階段電子資訊發展的重要課題，而圖書館如何在經費緊縮的情況下，盡力滿足讀者的電子資訊需求，除了多方去爭取經費外，應思考如何讓預算發揮最大效用。由於單一館的力量有限，若能結合多館的力量籌組聯盟，將可增加與資訊供應商談判的籌碼，而對處於經濟拮据的圖書館來說，這樣的方式或許能擴充各館的可用資源，另各會員圖書館也可藉由參加聯盟的機會重新評估各自的館藏，考慮是否以電子資源來取代紙本館藏，以求滿足讀者的電子資訊需求。

參考書目：

1. International Coalition of Library Consortia (ICOLC) : Statement of Current Perspective and Preferred Practices for the Selection and Purchase of Electronic Information <<http://www.library.yale.edu/consortia/statement.html>> (31 July, 2000)。
2. 中國圖書館學會，「89年電子館藏發展專題研習班研習手冊」，(民國89年7月)。